

外国民族学史

〔苏〕C.A.托卡列夫 著 汤正方 译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外国民族学史

(苏) C.A.托卡列夫 著

汤 正 方 译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外国民族学史

*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

商务印书馆北京发行所发行

地质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3印张 286千字

1983年12月第1版 1983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8,000册

统一书号: 3190·043 定价: 1.20元

译者的话

本书作者谢尔盖·亚历山大罗维奇·托卡列夫，是苏联民族学家、历史学博士、南斯拉夫塞尔维亚科学和艺术研究院外国院士，现年八十三岁。

托卡列夫博士从事民族学研究和教学已近六十年。1925年，他毕业于莫斯科大学，后成为俄罗斯社会科学研究会联合历史研究所民族学专业的研究生。1935年，他获得副博士学位，五年之后又完成了博士论文答辩。他曾长期在苏联民族博物馆和中央反宗教博物馆（即今苏联宗教史博物馆）工作。1939年起，他任莫斯科大学教授，从1957年至1973年一直是该校历史系民族学教研室主任。同时，自1943年至今，他在苏联科学院民族学研究所工作，先后任美洲、澳洲、大洋洲民族研究室主任，后任欧洲民族研究室主任。他是苏联杂志《苏联民族学》、国际杂志《欧洲民族学》编辑部成员。

托卡列夫博士在民族学和历史学方面的兴趣是广泛的，他写有各种论著近250种，不少著作已在国外译成外文出版。他从事大量编辑工作。作为作者和编辑，他参与了苏联大型世界民族学丛书《世界民族》的编写和出版。他多年从事民族学教育，培养了一代苏联民族学家。

早在二十年代，他就从事澳洲和大洋洲各民族社会制度、族源、历史和文化问题的研究。1933年，他发表《美拉尼西亚的民族制度》一书。人们认为，他实质上是苏联大洋洲学的创始人。他同B. B. 布纳克合写的《澳洲和大洋洲的

移居问题》，以及他撰写的《澳洲和大洋洲各民族》一书的许多章节，被誉为苏联澳洲学和大洋洲学的里程碑。他在苏联美洲学方面也起着同样的作用。

多年来，他竭力研究苏联各民族的民族学问题。1958年，他出版的《苏联各民族的民族志》一书，人们评价很高，认为具有重要学术价值，是研究苏联民族学的必读书籍。他特别对西伯利亚各族进行了比较深入的研究。1940年，他发表《雅库特族史纲》；1945年，出版《十七——十八世纪雅库特人的社会制度》（这是他原来的博士论文），这两本著作在西伯利亚学者当中都已久负盛名。

宗教学是托卡列夫博士理论探索的一个重大课题。他于1964年初版的《世界各民族历史上的宗教》一书，在苏联已发行三版，并已在外国译成多种外文多次再版。他在这部著作中依据大量实际的材料，结合历史的发展，对宗教自古至今作出了一个全面的阐述。同年，他发表《宗教的早期形式及其发展》一书，这部著作的一些原理是有争议的，但人们认为它仍不失为一部有创见的宗教学著作。

民族学史问题，在托卡列夫博士的科学研究中占有重要的地位。他不仅发表了大量的有关论文，而且写有一些专题著作。1968年出版的《俄国民族学史》，获得了米克卢霍-马克莱奖金。1978年出版的《外国民族学史》，也就是现在向大家介绍的这部著作，是托卡列夫博士八十高龄撰写的一部新作。这是他多年从事民族学史研究和教学的结果。这部著作和同年发表的《民族学源流》一书实际上是姊妹篇。前者阐述十九世纪中叶以后民族学的发展，后者则论述这个时期以前的民族学。尽管有关东方各国，尤其是中国、印度、日本的民族学和苏联民族学的历史，在这些著作中均未论及，但他上

述三部专著仍然是一套比较完整的世界民族学历史著作。我们现在翻译出版的《外国民族学史》一书，是这套著作中内容最为丰富、人们极感兴趣的一部。

这部著作按照时间顺序，系统地考察了十九世纪中叶以后民族学的发展，逐一论述了民族学的各种流派，并在这些流派范围之内分析了各个学者的主要理论和基本著作。它不仅包含了极其广泛的实际材料，而且阐述了民族学的各种基本课题，对于民族学史上的各种流派作出了自己的分析和评价。

这部著作的基础，是托卡列夫博士在莫斯科大学多年教学的讲义。它的第一个特点就在于它是一部教科书。由于基本读者是大学历史专业的学生，所以这部著作的材料比较完整和细腻，结论简明扼要，文字深入浅出、通俗易懂。

把民族学看作社会意识形态的一部分，力求阐明民族学同当时当地占统治地位的社会思想流派的联系，是这部著作的又一个显著特点。作者认为，各种民族学理论的出现和斗争，各种民族学流派的形成和交替，都不是孤立的、偶然的，往往是社会意识发展过程和社会意识形态斗争的反映。离开社会和意识形态发展的总形势，要阐明民族学的历史是不可能的。所以，这部著作在论述民族学的各种理论和流派时，经常注意它们的社会根源和思想基础，归根到底，就是要看到社会力量的对比，阶级之间的斗争，因而也特别重视它们的哲学基础和一般方法论问题。

然而，重视社会形势，注意阶级斗争，并不是要无视具体情况具体分析，从而对各种学派和理论或者全盘加以肯定，或者一概加以否定。显然，这都是片面的。这部著作的第三个特点，就是对民族学史上的各种理论和流派采取分析

的态度。作者认为，即使一定的流派总的说来具有反动的倾向，但在它的代表人物的著作中，往往可以发现肯定的因素。因此，必须把思想流派同各个学者的科学活动区别开来。这些学者从一般观点来看属于这个流派，但他们的具体研究可能对科学作出积极的贡献。只有深入探讨和正确评价各种思想和流派，才能阐明民族学发展的历史，因为这些思想和流派尽管具有一切可能的局限性，但它们仍然构成民族学发展的各个阶段。离开这一切，只将交替出现的种种错误思想堆砌起来，对各种积极因素视而不见，就谈不上科学的历史，也无法写成民族学的发展史。《外国民族学史》一书对博厄斯学派、功能学派、社会学派等各种流派的评价，同以往的某些苏联学者不同，采取的基本上是一种分析的态度。例如，作者认为：“功能学派奠基人的著作为殖民主义当局所利用，这一点不应当归罪于他们（如同人们往往所做的那样）。他们本人根本不是为这个目的所鼓舞的。”

总之，这部著作自出版以来获得了学术界的好评。人们认为，作者以自己极其渊博的学识和半个多世纪从事研究和教学的经验，出色地完成了一种很有价值的著作，填补了苏联民族学的一个空白。同时，这部著作也存在一些缺点，比如，对有些学派的评价值得商榷，对专业理论的演变阐述不够，一些学派完全被忽略，如荷兰的莱伊代恩学派和阿姆斯特丹学派，如此等等。这些自然会引起我国读者的注意。

现在，民族学正在我国学术界受到广泛重视。人们了解和研究民族学历史的要求日益迫切。这是很自然的。从历史发展来了解民族学，是掌握民族学的重要途径。这种历史途径，要求考察民族学是怎样形成的，它的实际知识是怎样积累的，各种结论是怎样产生的，一般概念是怎样确立和交替

的。之所以如此，是因为任何民族学问题都有自己的历史。不了解这种历史，就不能正确地提出问题。任何民族学理论和学派同过去的理论和学派都有思想上的联系。不认识这种联系，任何理论工作都不会有肯定的结果。所以，不了解民族学的历史，要比较完整地掌握民族学是不可思议的。然而，民族学史著作当前在我国是很缺乏的，系统的有关专著更是空白。从这方面来说，把《外国民族学史》一书翻译出来，介绍给我国读者，无疑是适时的，可取的。

在翻译、出版过程中，秋浦、吴泽霖、杨堃、李有义、詹承绪、柳雪峰等同志，提出了一些有益的建议，给了我多方面的帮助，在此一并致谢。

一九八二年三月

≈≈≈≈≈≈≈≈≈≈≈ 目 录 ≈≈≈≈≈≈≈≈≈≈≈

译者的话	(1)
前言	(1)
第一章 民族学史前史	(17)
第二章 民族学作为一门科学的形成 (十九世纪中叶)。民族学的古典进化学派	(22)
第三章 马克思和恩格斯及其在民族学发展中的作用	(65)
第四章 十九世纪末和二十世纪初的民族学 ...	(90)
第五章 传播学派	(138)
第六章 民族学中的生物学派。种族主义 ...	(175)
第七章 民族学中的弗洛伊德主义	(188)
第八章 法国社会学派	(214)
第九章 功能学派	(239)
第十章 美国弗朗兹·博厄斯学派	(260)
第十一章 美国民族学中的族体心理学派	(282)
第十二章 欧洲和北美资本主义国家民族学的现状	(299)
第十三章 欧洲社会主义国家民族学的发展 ...	(345)
结束语	(357)
主题索引	(359)
人名译名对照和索引	(364)

前 言

掌握科学的三种途径

掌握科学可能有不同的途径。一种途径是具体归纳途径：从某些个别事实的实际观察出发，逐步扩充和综合这些事实，直到形成科学的基本范畴，提出科学的一般问题。另一种途径恰恰相反，是系统演绎途径：从这门科学的一般原理开始，从确定这门科学在其他科学中的地位及其基本概念（如同它们在现有科学知识水平上所形成的那样）开始，使之更为具体化，充实以日益丰富的实际材料，逐步接近于最完全地掌握这个存在领域的全部知识。然而，还有第三种途径，这就是历史途径，准确些说，是历史编纂学途径：尽力一步一步地考察科学本身是怎样逐渐形成的，这个领域的实际知识自古以来是怎样积累起来的，各种结论在现有知识的基础上是怎样产生的，一般观念是怎样确立和相互交替的。同前两种途径比较，掌握科学的这种“历史编纂学”途径，具有自己巨大的优越性。

掌握科学的这三种途径（和科学本身相应的三个方面），任何地方也没有象民族学*表现得这样明显，这是为什么，

* Этнография和Этнология译为“民族学”并不确切，译者曾著文提出问题，认为译“族类学”或“族体学”为宜。由于涉及学科名称，事关重大，故在名称变化之前，译者沿例，仍作旧译——译者注。

下面我们就谈到。

绝大多数民族学家过去和现在熟悉自己的专业，可能是通过第一种途径，即经验途径。人们关心周围现实（这特别涉及到我国和其他国家的民族地区）中的某些事实之后，起初是业余地，而后是日益系统地观察它们、记叙它们、研究它们，把其他邻近的和遥远的各族生活中的类似事实拿来进行比较，逐步及于更为一般和更为广泛的问题。遗憾的是，通过这种途径达到高度综合的人很少：绝大多数仍然是少数问题和部分民族（高加索、波罗的海、匈牙利、意大利等）的行家，超过这个范围就了解不多。经过这种途径只有在个别情况下，才能真正掌握民族学的全部知识或者基本知识。

掌握民族学的第二种途径是系统演绎途径：首先了解民族学作为一门科学的对象、范围、任务、它的基本范畴和基本原理、总的研究课题的一般概念，然后沿着整体的阶梯，逐渐过渡到系统地研究各个族体集团和（或者）各种个别问题，以具体的实际材料（各个国家和民族的民族学）充实研究内容。彻底遵循这种途径，可以为高水平地广泛掌握这个科学领域提供一定的保证。

但是，这种水平仍然有限。运用有关这个或那个民族的具体实际材料，简单地象科学现在所了解的那样去说明它们，是不够的：极其重要的是，了解这些材料是什么时候和怎样成为科学财富的。比如说，日耳曼语各族的生活和文化是一回事，因为古代文献早有关于它们的记载，数世纪来直至今天，它们都是经过详细研究的族类集团之一。然而，新几内亚山区或亚马孙农村某些新发现部落的面貌，完全是另一回事，因为它们的名字昨天还不为人所知。了解这些新发现的部落，可能使一些似乎已牢固确立的理论观点需要加以

修正。

如果只是静止地、在现状中去考察问题和理论，那末要提出和研究原则问题，研究现代民族学理论，评价和批判它们，简直是不可能的。任何民族学问题都有自己的历史，有时有长久的历史。不了解这种历史，就不能正确地提出问题。并且，任何民族学理论或学派、任何观点体系，都有自己的先行者，同过去的理论和学派都有自己的思想联系。不认识这种思想联系，不探索科学的过去，任何理论思想工作，都不会得到什么肯定的结果。

一句话，不知道民族学的历史，要比较完整地掌握民族学是不可思议的。

在这里，对民族学采取历史主义态度，就能保证最充分、最深入地（尽管可能不总是系统地）了解这个认识领域。历史主义从来是整个马克思主义世界观的方法论基础。历史主义态度是对待任何科学对象的唯一正确态度。这种态度对于认识科学本身也是必需的。

马克思主义奠基人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写道：“我们仅仅知道一门唯一的科学，即历史学。历史可以从两方面来考察，可以把它划分为自然史和人类史。但这两方面是密切相联的；只要有人存在，自然史和人类史就彼此相互制约”^①。恩格斯写道：“历史就是我们的一切，我们比任何一个哲学学派，甚至比黑格尔，都更重视历史；在黑格尔看来，历史不过是检验他的逻辑结构的工具”^②。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下同），1972年，第21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下同），1956年，第650页。

列宁反复谈到对现实采取历史观点和历史主义态度的必要性。他在《论国家》的讲演中说：“为了解决社会科学问题，为了真正获得正确处理这个问题的本领……，最可靠、最必需……的就是不要忘记基本的历史联系，考察每个问题都要看某种现象在历史上怎样产生，在发展中经过了哪些主要阶段，并根据它的这种发展去考察这一事物现在是怎样的”^①。

科学的两方面

在任何科学的历史上，可以分为两方面：实际知识的积累与实际知识的思维和综合。两方面是不可分割的。把它们看作科学发展的两个阶段：似乎开头仅仅是积累实际资料，然后才开始综合资料和构筑各种理论，这是错误的。不，民族学资料（即有关各族的生活、文化、习俗、族体特点和族体差别的资料）的发现、搜集、记载，从最初起就不是无缘无故的，而是出于实际的动机，或者为了满足自然的求知欲望；但在这种或那种情况下，民族学资料在人们意识中都不是未经制作和僵死的东西，而是已列入某种尽管是简单而幼稚的体系，然而似乎是经过思维的。在实际动机中，最初起主要作用的是两种动机：为了战胜邻近的和比较遥远的各族，必须了解它们；为了同它们开展贸易，知道它们的财富和它们的需要，也必须了解它们。

随着古代东方大帝国的产生，民族学资料开始成为帝王自我推崇的工具：在亚述-巴比伦、波斯及其他帝王的胜利志铭中，夸耀地列举被征服各族的名称，追求的是一个明显的政治目的，即表明征服帝王拥有牢不可破的实力。

^① 《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下同），1972年，第43页。

在古希腊可以看到，随着希腊人所掌握的土地和人民范围的扩大，以及文化的普遍高涨，是怎样同时形成了比较严整的一般理论（日益增多的实际材料不断充实这些理论），即希罗多德、波利比的一般历史理论；是怎样同时形成了希腊人吉波克拉特、德谟克利特，罗马人卢克列齐·卡尔等有关人的自然科学观点；所有这些观点，可以大胆地认为是过去或现在一些民族学理论的雏型或先驱。

科学的历史编纂学的任务

认真考察民族学知识积累的一般进程及其理论思维的逐渐提高，不能不发现，科学的发展总是同文化的一般发展紧密联系、同时进行的，而文化的发展本身又是由物质生产和社会关系的发展决定的。各种民族学理论的出现，它们之间的斗争，一种流派为另一种流派所取代，往往只是巨大而复杂的社会意识发展过程和社会意识形态斗争的一部分。因此，不注意这个国家和这个时代社会和意识形态方面的总形势，要研究各种民族学学派和流派的历史是不可能的。

简单地说，在研究各种民族学学派或者各种民族学思想家和活动家的观点时，必须经常注意两种联系：这个学派或这个作者的观点同现在或过去其他观点的思想联系，以及这种观点的社会根源，它的社会思想基础，归根到底，就是社会力量、阶级力量的某种对比、它们之间的斗争。

社会意识形态的各个环节，总是反映一定社会集团的社会（阶级、政治、民族）利益。这些集团及其利益（同样简单地说）往往有两种：它们或者与过去相联系，因而是保守的，甚至是反动的；它们或者面向未来，因而实质上是进步的。当然，这里需要郑重说明：从多数来看，即使一定的流

派总的具有反动倾向，但在它的代表人物的著作中，也常常可以发现肯定的因素。必须把思想流派同各个诚挚学者的活动区别开来；这些学者从一般观点来看是属于这个流派（尽管总的说是虚伪的），但他们的具体研究对科学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列宁在《评经济浪漫主义》的著作中写道：“判断历史的功绩，不是根据历史活动家没有提供现代所要求的东西，而是根据他们比他们的前辈提供了新的东西”^①。这对于科学家也不能没有关系。

如果把某种思想史的批判性概论归结为寻找这个或那个作者的各种错误、漏洞和含糊之处，那末写这样一个概论并不很费气力，但其裨益很值得怀疑。将交替出现的错误堆砌起来，无法写成科学史。这种历史只有在我们能够探索和评价各种思想时才能阐明，因为这些思想虽然可能具有各种局限性，但它们依次构成科学发展的各个阶段，如果愿意，也可以说，是构成科学大厦的砖头。但是，这些砖头必须首先（往往如此！）从掩盖和埋没着它们的建筑垃圾堆中弄出来。

把砖头和垃圾区别开来，这是一项复杂的任务，也就是要对这种或那种思想、各个学者的活动、一系列流派和学派等作出评价。

我们要正确理解编纂民族学历史的目的和意义，问题还有一方面需要了解。那就是，作为一门科学，民族学史的主要对象是什么？看来，就是我们在这门科学的著名活动家著作中所找到的有关民族学问题的观点和看法。但这是不是最

^① 《列宁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下同），1959年，第150页。

重要的呢？当然，了解学者们尤其是科学大师们的个人观点是重要的，甚至是必需的，但……其他的东西更加重要。要是个人观点对这门科学的总的状况没有产生直接的影响，要是它们不在某种程度上建立了这门科学的一定流派，个人观点仍然是个人观点。而表现在各个（著名的和一般的）学者著作和观点中的各种流派，对历史编纂学家来说，正是特别重要的。

不仅如此。我们关心这门科学的各个流派，不是这些流派本身，而是因为：一、它们反映了一定的时代、一定的民族、一定的社会阶级的社会观点；二、它们本身过去和现在都对社会意识，对时代、国家、阶级、民族的意识形态产生了影响。闭关自守、对生活不发生作用的科学，根本不是科学。所以，了解民族学家的理论原理固然重要，但民族学的哪些概念和它们怎样反映到不是职业民族学家，而是这个时代、这个国家一般有教养、会思考的人的意识中，这个问题对于我们更加重要，原因就在这里。例如，十六世纪的米舍尔·蒙泰尼，十八世纪的德尼·狄德罗、伏尔泰、弗格森，十九世纪的孔德·斯宾塞，二十世纪的迪尔凯姆、弗洛伊德，他们对于民族学材料是怎样理解和怎样考虑的？依据这些标志，同按照民族学活动家自身的观点比较，对于这门科学在每个时期的状况及其对社会意识的影响会作出更好的判断。

还有一个标志也并非不重要。科学的状况一般不仅体现在观点（不论是谁的）中，而且也反映在客观现象上，即在这些或那些大量的“社会事实”上。例如，民族学博物馆、民族学杂志、大型的和有计划的民族学考察队的组织，定期召开的科学大会和会议，国际科学联合会、协会的建立，一定的选题在某些年代的刊物上占优势，等等，这些情况在不同的

国家几乎都是同时出现的。科学的历史编纂学家能够在类似现象中发现某种规律，就应当给予特殊的评价。

本书只包括民族学史的一部分，虽然是最重要的一部分。在本书范围之外的还有：一、全部早期的科学“史前史”，即从古典东方起至十九世纪中叶，许多世纪来民族学知识的全部积累和最初的、不成熟的综合性尝试，就是说，民族学作为一门特殊的和独立的学科尚不存在的全部、大量时间。民族学的这种“史前史”，作者在《民族学源流（十九世纪中叶以前）》（莫斯科，科学出版社，1978年）这本专著中作了阐述；二、俄国民族学史，作者1966年在以这个名称为书名的著作中作了论述；三、东方各国，即阿拉伯世界、伊朗、印度、中国、日本民族学知识的发展史，概述这种历史需要有专业素养，首先要通晓这些国家的语言和文化；本书作者并不自以为具备这种知识。

本书内容主要是阐述“西方世界”（如果有条件地使用这个基本上已为历史证明的名称的话），即西欧和北美各国民族学知识和民族学思想的发展。

在这个历史民族学区域内，每一个国家过去和现在自然都有自己特殊的传说。但是，历史的共同性和一致性同地区特点和民族特点比较起来，要有力得多、重要得多、鲜明得多。因此，总的概述整个“西方”民族学知识的发展，比我们单独地分别考察法国、英国、瑞典等国民族学的发展，要更加正确和更为有利。地方特点应当在它们存在的地方加以指出，例如，传播学派在德国和奥地利占优势、社会学派在法国占优势、功能学派在英国占优势，等。但是，我们这个概述总的结构应当同这个区域科学发展的统一进程一致起来，不按国家分述。民族学在欧洲社会主义各国的发展，则